

柒、管考機制

一、分工

為綜整節能減碳事務，加速各機關落實所設定之階段管制目標，本執行方案將依據「氣候變遷因應法」第 14 條之要求，成立「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協調及整合府內相關資源，追蹤計畫內各項措施執行情形。

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之組織架構及分工如圖 6-1 及表 6-1 所示，其成員、任務、運作方式如下：

(一) 成員

1. 置委員 26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縣長兼任；1 人為副召集人，由秘書長兼任；具相關學識經驗之專家學者 3 人；其餘委員 21 人，由本府相關局處(單位)首長、中央駐金單位首長派兼。
2. 置執行秘書 1 人，由環境保護局局長兼任，負責統籌本府各項溫室氣體減量事務；幕僚單位由環境保護局綜理本小組行政事務；相關機關依權責辦理各項溫室氣體減量工作。

(二) 任務

1. 訂定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願景與目標。
2. 協調、整合、督導及考核各機關、單位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相關工作及事務。
3. 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之規劃與訂修，及執行成果報告審定事宜。
4. 配合中央部會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政策並

協調相關事務之執行。

(三) 運作方式：

每 6 個月召開 1 次為原則，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二、管考

(一) 靜態式管考

主要是透過書面方式進行，由各局處於每年年初依本計畫所列內容，提報該年度相對應之工作計畫，該工作計畫包含經費、工作期程、量化之工作目標等，經確認及列管後，而後每月提送該計畫執行進度進行管考，以追蹤減碳績效之達成情形。

(二) 動態式管考

於每6個月召開跨部門之推動會，審視各部門在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下之達成情形，針對進度落後之推動策略，要求提出說明及改善措施，而推動策略中有窒礙難行之處，也於會議中進行討論或採取相關替代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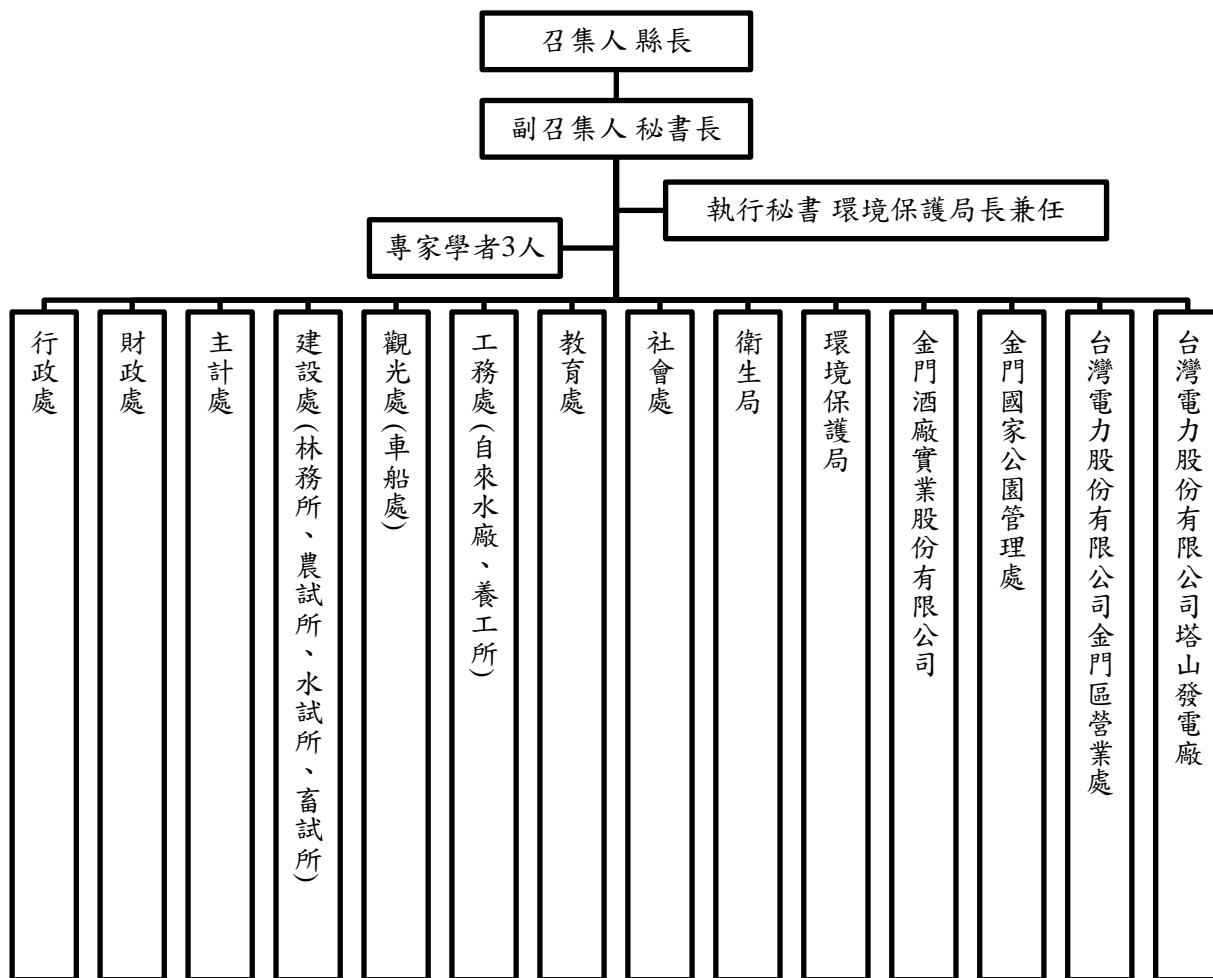


圖 6-1 「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組織架構圖(草案)

表 6-1 「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組織分工表(草案)

執行單位	權責分工項目
行政處	推動公務車輛電動化，規劃及建置縣府公有停車場電動汽(機)車友善使用環境及其他有關事務之推動。
財政處	一、督導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推動產業低碳轉型及協助所需財源調度。 二、與主計處共同督導縣府機關學校辦公場域各項節能減碳事務。
主計處	一、計畫執行經費預算編製審核。 二、與財政處共同督導縣府機關學校辦公場域各項節能減碳事務。
教育處	一、綜理各級學校氣候變遷調適及溫室氣體減量教育宣導工作，打造永續校園環境。 二、盤點、規劃及協助校園建置再生能源發電系統與各項節能減碳事務之推動。
建設處	一、綜理公私場所再生能源設置、輔導指定用戶及能源大戶節能改善、推廣再生能源憑證及節能獎勵補助等措施。 二、綠建築法規及標章推動，新舊建築效能提升。 三、推廣有機耕作及生物性資源物、提升漁業能源效率、畜禽產業低碳化、農林漁牧廢棄物能資源化、碳匯能力盤點與提升等有關事務之推動。
觀光處	綜理公有停車場再生能源設置、低碳旅遊推廣、低碳運輸服務、低碳運具推動、建構低碳運具友善使用環境與法令及其他有關事務之推動。
工務處	一、綜理穩定供水、防洪治水、優化水質、打造具韌性水環境等之事務。 二、建構綠色運具使用路廊、督導路燈照明智慧與水資源運用及其他有關事務之推動。
衛生局	低碳健康飲食及其他有關事務之推動。
社會處	輔導社福機構節電與各項節能事務之推動。
環境保護局	一、建構跨局處溝通平台，辦理幕僚作業，綜整及管考執行方案推動策略及成效。 二、辦理溫室氣體盤查、低碳家園建構、電動運具推廣、廢棄物減量及能資源化、環保設施再生能源設置、環保旅店輔導、環境教育、全民綠生活宣導及其他有關事務之推動。
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	推廣低碳/生態旅遊、復育造林及培育金門原生種及景觀植栽、強化水資源運用、建構轄內綠色運具使用環境及其他有關事務之推動。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金門區營業處	一、配合再生能源建置，提升及強化輸配電網饋線容量與韌性。 二、進行需量負載管理、住宅節電獎勵、節電宣導及其他有關節能事務之推動。

執行單位	權責分工項目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塔山發電廠	一、定期檢討發電設備汰舊換新，強化再生能源管理與調度能力，促使發電結構低碳化 二、提升供電能力、穩定電力品質及其他有關事務之推動。
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進行產業綠色轉型，導入產品綠色設計、申請綠色工廠標章、加入綠色供應鏈等，提升金酒國際競爭力。 二、製程系統優化、低碳能源使用、能資源循環再利用等，落實各項溫室氣體減量措施。 三、建構溫室氣體盤查及產品碳足跡揭露能力。
金門縣自來水廠	一、水資源多元開發與有效利用，打造具韌性之供水系統。 二、污水(泥)循環再利用，促進綠色循環經濟。 三、水利設施再生能源設置及其他有關事務之推動。
金門縣公共車船管理處	推動大眾運輸電動化、優化行駛路線、提升運具使用率、提高服務品質及其他有關事務之推動。
金門縣養護工程所	執行路燈照明智慧管理及其他有關節能事務之推動。
金門縣林務所	進行撫育造林、加強森林經營以及其他有關提升碳匯能力事務之推動。
金門縣農試所	推展友善農業耕作與有機農產品、強化糧食自給率及其他有關確保農業永續發展事務之推動。
金門縣水試所	提升漁業能源使用效率，維護漁業生產環境及其他有關事務之推動與宣導。
金門縣畜試所	推展畜禽產業低碳化，畜牧環境品質改善、提升縣內畜禽產品自給率及其他有關事務之推動與宣導。